

证券代码：834189

证券简称：惠同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
##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0 日 10:00。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189	惠同股份	2023年12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为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,经公司董事会评估,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,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,负责对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;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;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;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,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:2023年12月20日9时至10时

(三) 登记地点:公司会议室

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加敏；联系电话：0578-8185988；传真：0578-818526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5日